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裕久装备，证券代码：835753）自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暂停转让，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分别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8）、《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4）。目前公司年报的审计和编制工作正在进行，预计最晚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8 日